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助理工程員 賴銀億
電話：03-3322101#6102
電子信箱：1001171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6日
發文字號：桃建施字第11200881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轉知本府農業局訂於112年11月16日至17日假本市大溪區公所2樓1201會議室禮堂，舉辦「112年桃園市第4次紅火蟻專業防治訓練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112年10月30日桃農務字第112003786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農業局

處長莊敬權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112.11.09
收文號: 5064

桃園市政府農業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4樓

承辦人：業務助理 陳延昇

電話：03-3322101#5460

電子信箱：80015799@mail.ty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農務字第11200378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600G_1120037867_ATTACH1.docx、
376735600G_1120037867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為加強本市紅火蟻防治工作，茲訂於112年11月16日至17日假本市大溪區公所2樓1201會議室禮堂，舉辦「112年桃園市第4次紅火蟻專業防治訓練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講習請貴單位有意參加者，於112年11月10日(星期五)下午5點前將報名表電郵至承辦人信箱(80015799@mail.tycg.gov.tw)或傳真(03-3377491)至本局農務科。
- 二、隨函檢附旨揭訓練課程表及報名表1份，本次訓練不接受現場報名，請桃園市病媒防治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及桃園市草花協會協助轉知業者參訓。
- 三、請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協助轉知本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本市建築師公會、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知悉。
- 四、為響應紙杯減量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- 五、副本抄送國家紅火蟻防治中心，是日請協助派員擔任講師。



正本：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、農業部農田水利署石門管理處、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交通部鐵道局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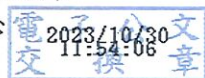
施工管理科 112/10/30 16:17



2H1120088174 有附件

處、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、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、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市病媒防治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草花協會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農會、本府各局處（桃園市政府農業局除外）

副本：國家紅火蟻防治中心



裝

訂



線

112年度桃園市第4次紅火蟻專業防治訓練報名表

姓名		身份證 字號		參加對象	聯絡電話	
				☐ 病媒蟲防治業者	手機號碼	
聯絡地址	(以公司名義報名者，請填寫公司地址)			☐ 機關承辦人員	用餐	☐ 是 ☐ 否
				☐ 紅火蟻志工人員		☐ 葷 ☐ 素
單位名稱 (請填寫全名)				☐ 社區、村里代表 及相關民眾	參加天數	☐ 16/ ☐ 17 一天
				☐ 園藝、景觀工 程、綠美化業者		☐ 全程並考照
				☐ 其他：		

1. 請於112年11月10日下午5點前將報名表併身份證影掃描 mail 或傳真送至本府農業局農務科陳延昇先生收
電話：03-3340625，傳真：03-3377491，信箱：80015799@mail.tycg.gov.tw。
2. 上課當日不再受理報名，倘有相關疑問，可逕洽桃園市政府農業局陳延昇先生。
3. 本次上課地點為：桃園市大溪區公所2樓1201會議室禮堂(桃園市大溪區普濟路11號)

身分證影本黏貼處
(正面)

身分證影本黏貼處
(背面)

僅參加一日者，可提供相關證件或員工證，以確保報名者身分；參加全程並考照者務必提供完整身份證

112年度桃園市第4次紅火蟻專業防治訓練課程表

一、辦理期程：112年11月16及17日。

二、辦理地點：桃園市大溪區公所2樓1201會議室禮堂

(桃園市大溪區普濟路11號)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市病媒蟲防治業者、苗圃業者、景觀園藝工程業者或植栽綠美化業者、中央及本市各機關承辦人員及志工。

四、講 師：國家紅火蟻防治中心各組組長

五、課程內容及規則：

(一)課程內容：

日期	時 間	內 容	講 師
第一天	9:00-9:20	報到	
	9:20-10:10	入侵紅火蟻之生態、危害與傷後護理	偵察組— 林柏衡
	10:20-11:10	入侵紅火蟻之偵查與鑑定(鑑定實習)	
	11:20-12:10	入侵紅火蟻防治及藥劑介紹 施藥標準作業程序簡介(落藥量、機具檢測)	防治督導組— 楊鈞翔
	13:30-14:20	營建基地紅火蟻偵察、防治及植栽與土石方移動管制標準作業程序	
	14:30-15:20	衛星定位系統操作流程介紹	圖資組— 王珮珊
	15:30-16:20	衛星定位系統操作實習(戶外操作)及軌跡覆蓋率計算說明	
第二天	9:40-10:00	報到	
	10:00-10:50	應用手機 APP 進行衛星定位及軌跡之操作	製圖組— 黃新安
	11:00-12:00	結訓學科測驗	
	13:30-14:20	戶外實作：獨立蟻丘灌注	緊急防治組 及 製圖組— 黃新安及 賴鴻寬
	14:30-15:20	戶外實作：餌劑與粒劑施撒	
	15:30-16:20	戶外實作：施藥餌劑落藥量監測(戶外偵察實習)	

(二)受訓規則（參訓單位請告知參訓者）：

1. 本次受訓為 2 天，參訓者如為病媒蟲防治業者，景觀園藝工程業者或植栽綠美化業者請務必全天參與；第 2 天為考照業者筆試測驗，參訓者如為機關承辦人員或志工同仁，可視需求繼續參與本次受訓。
2. 上課時請將手機關機，或調為靜音或震動。
3. 室內受訓期間每天上下午各簽到一次，共計四次；戶外受訓期間簽名一次；另講師視出席狀況抽查，缺席或遲到一次即喪失考試資格。
4. 受訓期間若有情節重大之藐視課堂行為，視為缺席。
5. 筆試期間若有任何舞弊情事，一律以零分計算。
6. 學科(筆試)70 分合格；術科(戶外實作)70 分合格。
7. 出席表現、學科及術科同時及格，始得發證。
8. 授課講師保留規則及課程修改權力。
9. 結業後 1 個月內公佈合格與否。

(三)因應環保措施：

本次講習備有中餐，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餐用、杯具用餐。